

证券代码：002554

证券简称：惠博普

公告编号：HBP2016-019

# 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暨收购资产事项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

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惠博普”）与安东油田服务集团（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3337，以下简称“安东集团”）于2016年4月17日签署了《关于收购项目之意向书》，双方达成初步合作意向：公司将直接或通过境外下属子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安东集团设立于阿联酋的伊拉克业务公司40%股权。经双方同意，安东集团伊拉克业务公司100%股权的交易估值约为人民币17.5亿元，对应惠博普收购伊拉克业务公司40%股权的交易价格约为人民币7亿元，最终的交易对价将根据伊拉克业务公司今后的实际盈利进行调整。最终的交易条款需待双方经过详细磋商后签署进一步协议确定。

公司及安东集团是专注于不同领域但具有较强互补性的油气服务提供商，在伊拉克市场均有良好的业绩，双方一致认为伊拉克市场有巨大的市场机会及发展前景，通过本次合作，将实现双方强强联合，在伊拉克市场获取更多优质订单，替代国际服务公司的市场份额，从而实现更大的发展。

本次签署的《关于收购项目之意向书》属于双方意向性约定，交易仍具有一定不确定性，后续公司将根据具体进展情况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另，公司拟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方式筹集上述交易所需资金。鉴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暨收购资产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惠博普，证券代码：002554）于2016年4月18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待公司披露相关事项后复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4月18日